

特里·伊格尔顿：《路得记》中的阶级斗争*

[澳]罗兰·博尔

内容摘要：本文考察了特里·伊格尔顿对阶级、性别和民族性之交叉关系的思考，并由此角度来诠释《希伯来圣经》中的《路得记》。笔者认为，这三个领域为《路得记》中的子嗣传承问题提供了一个意识形态的解决方案，也因此得出始料未及的结论：以色列人在此文本中是统治阶级；路得的外籍身份、性别及阶级地位都让她在文本中既被吸纳又被抹杀。换言之，文本展示了一个悖论：《路得记》这样的文本事实上通过让女性成为故事的中心，将女性移除了文本。

关键词：特里·伊格尔顿；路得；《希伯来圣经》；性别；阶级

* 本文译自《马克思主义圣经批评》(*Marxist Criticism of the Bible*)第三章，获得原作者授权。参见 Roland Boer, *Marxist Criticism of the Bible*. London & New York: T&T Clark International, 2003, 65-86。译文中的圣经引语参考了《圣经：和合本修订版》，南京：中国基督教两会，2012年。——译注

Terry Eagleton: The Class Struggles in Ruth

Roland BOER [AUS]

Trans. ZHANG Jing

Abstract: In this article, I draw upon Terry Eagleton's investigation of the intersections among class, gender, and ethnicity, in order to interpret the story of Ruth in Hebrew Bible. It is argued that these three areas enable an ideological solution to the problem of succession, with the problematic result that the ruling class becomes the Israelites in the text, and that Ruth's foreignness, gender and class status all contribute to her co-optation and effacement in the text. In other words, the text provides a paradox: a text like Ruth in fact functions to remove women from the story by the very means of making them central to the story.

Keywords: Terry Eagleton; Ruth; Hebrew Bible; gender; class

特里·伊格尔顿最值得注意的地方不仅仅是其写下大量可读性很强的著作,而且是其写作中表现出了天主教特性。他写了诸多复杂的批评性文本,及可读性很强的导言絮语、随笔与专论、话剧与小说、诗歌和演说辞、电影剧本和音乐剧,还在爱尔兰出版了游记。除此之外,他还有大量尚未印刷出版的各种文体类型的作品。此外伊格尔顿还是一位马克思主义者,写作时身为曼彻斯特大学的文化批评首席教授。

伊格尔顿来自赤贫的天主教家庭,有着爱尔兰血统,成长于英国兰开夏郡一个老工业城镇贝克普(Bacup),在剑桥大学求学

期间师从雷蒙·威廉姆斯(Raymond Williams),并很快成为其最有名的学生。早期他为写作而写作,或者说,为了提高写作技巧而写作。后来剑桥大学的助学金帮助他抵达牛津大学,成为牛津大学耶稣学院最年轻的教员,继而担任沃顿英文与文学理论讲座教授,直至他前往曼彻斯特大学。他在位于帝国主义中心的剑桥和牛津之间辗转,选择了非常传统的学术生涯,这一职业选择让他最终在后殖民主义时期重新找回自己的爱尔兰传承。而在后殖民主义之前,教会牧职似乎是他很好的职业选择。此外,他在天主教左派的中心地位使之写出两本有关激进天主教神学的书籍,并创办了一本杂志《倾斜》(*Slant*)。

然而,使伊格尔顿蜚声天下的却是他的马克思主义批评家身份。他的马克思主义坚持关注一些中心问题:阶级、意识形态和意识形态批评,以及最为重要的革命政治观。他的大量著述(也许是一部分)已经参与或者持续卷入不同形式的政治活动中,从天主教左派的抗议到大学政治,再到爱尔兰共和党的政治介入。最为明显的表现是,他与北爱尔兰德里“快乐日戏剧社”(Field Day Theatre Company)及贝尔法斯特“双关节戏剧社”(Double joint Theatre)合作创作了话剧《圣奥斯卡》(*St Oscar*)、《白人、金子与“坏疽病”》(*The White, the Gold and the 'Gangrene'*)、《消逝》(*Disappearances*)及《上帝的蝗虫》(*God's Locusts*)。

阶级与性别斗争

在伊格尔顿的诸多作品中,我将较为集中地关注一些特别问题:阶级、性别、种族之间的相互交叉作用。阶级以及与之关系密切的阶级斗争是所有名副其实的马克思主义批评的主要原料,而伊格尔顿已经使之成为其文学批评和文学创作的主要特色。也许阶级问题并不特别有吸引力,伊格尔顿又参与了马克思主义批

评内部的女性主义论争，特别是唯物主义的和心理分析的女性主义批评，这些思想坚持强调性别范畴，或者性别差异。鉴于这些论争，尤其鉴于伊格尔顿试图同时在书中处理阶级和性别两个问题，或者说阶级冲突和性别福利问题，《路得记》就成为非常有趣的文本。我将结合《路得记》对伊格尔顿自己的作品做一些批评分析。

马克思主义或唯物主义女性主义批评以及马克思主义与女性主义之间的争论主要关注所谓的阶级与性别差异的不可化约性(irreducibles)。严格地说(if squeezed sufficiently)，传统马克思主义者不会抛弃阶级问题，但是其他一些批评者则已经在半路放弃或者遗忘此种要素。后马克思主义者犹如内奸，也许早已准备好放弃信仰，但是伊格尔顿不是这样。对于女性主义来说，不可放弃也不可逾越的视域是性别差异，或者说性别问题(gender)。只要性别差异存在，女性主义就会存在。

我发现宣称一种或另一种为基本范畴，并无多大益处，似乎我们总需要一个哲学第一原则或者原动力。应对阶级和性别差异之僵局的一个方法，是将其他迄今为止已经被遗忘或者忽略的范畴纳入到批评者的批评和政治方法中，让人们认识到这样一种包容性对于两种公开的文学或文化批评政治形式很有必要。但是即便这种包容以某种统一战线的方式出现并有所变化，对改变现状的帮助也不大。因此我的讨论中有很大大一部分将关注伊格尔顿自己处理这一问题的方式。

但是所有这些如何会与《路得记》相关？我不会重复圣经学者们的大部分观点，去宣称《希伯来圣经》中这很少的几章所关注的是性别差异，我也不会说种族问题(不论此术语是否合适)是故事的中心。但是阶级问题如何？如果我们还记得劳动分工是阶级的先在条件和必要手段，那么《路得记》就与阶级有着密切关系。

但是,在细致考察《路得记》之前,我们需要先看看伊格尔顿有关阶级的一些说法。他多次指出,马克思主义者至少要将阶级问题放在最显著位置,特别是考虑到有人试图将重点转移到诸多政治微团体(micro-group)上,他们的批评均通过身份政治去运作,关注性别、种族、性特征(sexuality)、原住民、宗教、生态等等话题。我因此考虑的是重新考察由拉克劳(Ernesto Laclau)和墨菲(Chantal Mouffe)的名著《霸权与社会主义战略》(*Hegemony and Socialist Strategy*)所引发的运动。在拉克劳和墨菲看来,对主导叙述(master narrative)和本质主义(essentialism)的后结构主义批评必须重新评估左派政治理论和行动的旧形式。这一“微政治”(诸多小政治压力小组)的发展标志着一个新的政治场景,不同组织为了追求极端平等在这一政治场景中联合起来。阶级因此被怀疑,因为它是与本质主义的理念一起运作的,但是旧身份团体也会被质疑,这些团体需要以一种反本质主义的方式重新组装。在许多方面,拉克劳和墨菲的著作预示了一种更新的方式,在世界贸易组织西雅图会议(1999年11月)和墨尔本的世界经济论坛(2000年9月)上均出现了大规模抗议活动。伊格尔顿认为此类政治团体不必解散,他坚持认为,阶级,特别是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不能被如此轻易排除在批评术语之外。阶级尚未被取代,相反,阶级依然是一个至关重要且具有活力的思想和政治范畴。事实上,缺乏阶级意识非常危险,阶级的运作也会被更为有效地掩盖起来。

伊格尔顿在诸多层面强调阶级的运作。首先,资产阶级和工人阶级之间的根本差别是资本主义的结构之一。这一特殊的劳动分工对资本主义的运作非常重要,其基础是一个追求利益最大化的理性组织(rational organization of the means of maximizing profit)。一个更为具体的区分是那些工作的人和不开工而单靠工人的剩余劳动存活的人。这个系统只能在一种情况下运作:不能

按照工人们工作的全部价值来支付酬金。雇主们占用了一些剩余产品和一部分劳动力(这是工人们出卖给雇主的),雇主们靠此生活。剩余劳动并不是一个神秘的范畴——自由主义经济学者们往往拒绝考虑它——它在工人们制造的商品中有其物质存在(剩余价值):出售商品时工人们仅仅获得一部分金钱,而大部分价值被雇主、批发商和零售商获得。因此“剩余价值”的理念隐藏在层出不穷的覆盖物中,却是资本主义的立足之本。但是这样的劳动分工还依靠其他一些区分,其中不少区分比资本主义的历史还久: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谓的第一个“真正”分工)、城乡差别或农村和工厂劳动的差别、男女差别等。尽管是列在最后,但是根据性别而来的劳动分工却是本文讨论的重要分工,因为马克思和恩格斯将之定义为尚未成为一个“真正”分工的基本分工。

伊格尔顿坚持关注阶级问题,而阶级与劳动分工、剩余价值/剩余劳动的观念密不可分。但这一点却表明了一个人的政治观:这不是一种要在不同利益集团内寻求对掌控资本的统治集团施加影响的能动论,而是强调以阶级为基础的政治观。换言之,反对资本主义的政治工作必须在工人阶级的背景内发生,创造性地激发这个阶级深刻的、刚刚萌芽的愤怒来反抗体制化的剥削。具体说来,此类政治努力必须保持清醒,意识到针对工人阶级的各种改进(modification)——生活水平、收入、商品崇拜等等方面的极少程度的提升——都让人们难以意识到更深层次的剥削形式。很糟糕的情况可见于大量的失业人群,这些人愿意接受更低工资水平,在压力下愿意增加工作时间或者放弃来之不易的利益。

伊格尔顿之所以坚持关注阶级问题,也可以视为是因为他生活并且工作的社会正是马克思的《资本论》所分析的社会,虽然这之间相差一百五十年。在这个社会中,阶级是社会关系的显著特

征,通过语言、文化、政治以及工作条件来清晰标记和区分阶级。这并不是说阶级在其他地方不存在,但是在英国以及欧洲其他地区,从封建社会转向资本主义的过程很漫长,人们可以在一个人开口说话之时就判断出这个人所属的阶级。因此伊格尔顿在雷蒙·威廉姆斯的悼词中说:

我发现我自己孤身处于一个学生群体中,这些人都有六英尺多高,不会说话,而是发出驴叫一般的声音……威廉姆斯的说话和相貌都不像一个大学者,却更像一个乡巴佬,温暖热情且质朴率真,与文雅、随意的中产阶级做派形成鲜明对比。^①

毫不意外,伊格尔顿要扬弃资本主义的政治抱负是建立于其阶级政治观的基础之上。这种政治在必要时刻可以是革命政治观。在人们大肆宣扬这种革命不再可能发生之时,他却发现革命的有效性持续存在。对于伊格尔顿来说,东欧1980和1990年代爆发大规模非暴力革命都在证明,革命确实有可能发生,而且可能是惊人地、有规律地发生,至少对于资本主义及其自由派辩护者来说是如此。但是,另外还有一点是意料之中的,阶级及阶级斗争是伊格尔顿文学方法的中心范畴。如果阶级的动力不能够被特别诠释出来,任何一种伊格尔顿读本——除了此术语揭示了一种文学运动——均不够完整。因此,在我选择的主要例子《希斯克利夫与爱尔兰大饥荒》(*Heathcliff and the Great Hunter*)^②中,最后的问题就是:阶级对文本的组织结构至关重要;同样地,如何

① Terry Eagleton, *Raymond Williams: Critical Perspectives*. London: Polity Press, 1989, 1.

② Terry Eagleton, *Heathcliff and the Great Hunger: Studies in Irish Culture*. London: Verso, 1995, 1-26.

通过不同策略将其掩藏起来也同样重要。

学界曾有一个大规模的读解活动——从爱尔兰大饥荒的角度来寓意式解读《呼啸山庄》，伊格尔顿是参与者之一。人们有时会不知不觉地怀疑，这本小说只是一个借口，为大量的大饥荒历史书写或自然与文化（爱尔兰与英格兰）之间的张力找借口。但是很快就能越来越明白的一点是，伊格尔顿在关注经济与阶级问题的同时也关注族群问题，将之作为英国殖民帝国主义混合产品的一部分。希斯克利夫变成了爱尔兰人的寓意化身，特别是爱尔兰农民的化身，尽管他在小说中是不是爱尔兰人并不明确，又或事实上小说的写作时间与大饥荒时间能不能经得起历史性的精细考察。^①冲突张力、阶级联盟、最后的胜利、不同阶级的损失、封建制度残余的阶级分化和狂暴的资本主义贯穿着整个小说情节。

然而阶级的能动性是特别英国化的：画眉山庄的林惇一家（the Lintons at Thrushcross）是当地最大的庄园主，是拥有土地的豪绅阶级；而呼啸山庄的恩萧一家（the Earnshaws at the Heights）不是乡绅阶级——雇用他人为自己的土地劳动——他们是自耕农，或者至少是残余自耕农，他们愿意在自己的土地上靠自己的双手劳作。阶级动力学最重要的地方是控制着情节和叙述的法律、财产、亲缘关系及遗产继承等物质范畴。洛克伍德（Lockwood）变成了中产阶级人物，希斯克利夫代表所有的工人阶级，特别是爱尔兰工人阶级。他并不是无缘无故被自然占主导地位的呼啸山庄收留，而是因为他很土、很脏、饥肠辘辘而且皮肤黝黑。但是寓意更深的是：“希斯克利夫开始时是饥肠辘辘的爱尔兰移民形象，后来成为一个没有土地的劳工，开始在呼啸山庄劳动，最后成为爱尔兰议会党机构化的民族主义象征。”^②希斯克利

① Terry Eagleton, *Heathcliff and the Great Hunger: Studies in Irish Culture*, 3.

② *Ibid.*, 19.

夫无法冲破凯瑟琳和他之间的界限,这界限让他们无法再有联系,他开始利用统治阶级的外在包装及武器(在内心他依然是一个粗野的农民,尽管从本质上说这并无大碍),以便能接管呼啸山庄和画眉山庄,却在自己能享受这一切之前死去。最终,他是被压迫者和压迫者兼于一身,只不过在资本主义内部,此类非正常情况并不罕见,即当前的压迫者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来为自己这一群人的血腥野蛮正名。

对伊格尔顿来说,希斯克利夫不仅仅改变了农村的工人阶级,还威慑了拥有土地的豪绅类中产阶级,同时成为统治阶级所害怕的革命的化身:他一定要被打倒。土豪、地主及“欧洲最古老的土地资产阶级”^①,一定要战胜自耕农阶级,这样凯瑟琳就可以作为画眉山庄的女主人继承她当得的一切。在所有这些复杂的情节中,伊格尔顿将希斯克利夫当作农村(即爱尔兰)革命的比喻,不论是其左派或右派的形式,是其失败及与胜利失之交臂,还是在古代或现代:

从土豪阶层的立场来看,这本小说讲述了一个刚刚侥幸逃生的灾难故事;从一个激进派的角度来看,小说记录了革命希望的破灭,这希望现在被设想为一个神话般的过去,但是正如凯瑟琳与希斯克利夫的幽灵,它依然能够渗透并困扰当下的人们。^②

然而,伊格尔顿保留了传统元素,如人物、情节和叙事,主张一种阶级阅读法,试图提供阶级冲突的“解决方法”,其中夹杂一些对大饥荒的反思,将大饥荒视为小说的写作背景。阶级阅读法

① Terry Eagleton, *Heathcliff and the Great Hunger: Studies in Irish Culture*, 19.

② *Ibid.*, 21.

很明显是唯物主义的方法，它追溯了阶级的复杂性，特别是从殖民主义和族群角度，但是只关涉希斯克利夫；其他角色和情节均毫无价值。我在后文将采用伊格尔顿专注于阶级和族群问题的方法来阅读《路得记》。我认为《路得记》并不仅仅与性别问题有关。

我们都明白，伊格尔顿的所有论点都是从阶级和族群角度出发的，他自己却指出了一个很关键的遗漏之处：他将希斯克利夫和凯瑟琳之间的关系描述为“无性别关系”(genderless)。对于一个坚持认为女性主义批评很重要的学者来说，这是一个很奇怪的评论，尽管他只是在做一个描述性的评论。在伊格尔顿评论之时，从英格兰对爱尔兰的殖民占领角度来思考自然与文化之间的对立关系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了。与英格兰相对，在描述爱尔兰时，经济显得毫无美感。因此，自然在小说中看起来既是英格兰在呼啸山庄的领地，还是第一批资产阶级、豪绅和希斯克利夫本人通过圈地而获得的大片土地(文化因此是画眉山庄被改造的自然)。但是，与英格兰的呼啸山庄之自然相比，希斯克利夫在小说中几乎没有一点美感，带着爱尔兰自然所有的粗暴、污秽和狂野的本性，只能通过他与呼啸山庄自然的联系而被美化。但是，在这两个方面，难道自然不是一种传统的女性代码吗？如果——在此我越过伊格尔顿——呼啸山庄展示了自然被更加美化的一面，在其所有未被开发的美中，希斯克利夫不是作为这个文本中的女性那野性、荒芜的一面而出现的吗？同样，我认为，一如爱尔兰人被描述为有女性特征，放荡风流且野性十足，我们能够读出凯瑟琳与希斯克利夫之间不可能的关系，因为要去弥合自然/女人之间的对立必定是一种失败的努力。

但是我在此要转向伊格尔顿的另一部著作，在这本书中性别差异是讨论的重点。《克拉丽莎的浩劫》(*The Rape of Clarissa*)是一本小书或者说长文，专门讨论塞缪尔·理查森(Samuel Richardson)

的三本小说《克拉丽莎》(Clarissa)、《帕美拉》(Pamela)及《查尔斯·格兰迪森爵士》(Sir Charles Grandison)。与伊格尔顿对《呼啸山庄》的诠释一样,这本书也是独树一帜,别出心裁。伊格尔顿的主要论点是,理查森的三部小说对影响深远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萌芽至关重要。在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转换的漫长历史过程中,资产阶级——在当时被认为是粗鲁和未开化的——发生了一个意识形态转换,从公然的大众男性关系之力量及暴力那里转移开来。理查森通过引导“男性关系女性化”(伊格尔顿语),在这个转变中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如果说《帕美拉》是第一个实验,《克拉丽莎》则突出了古老的贵族社会之道德和意识形态的崩溃,这种崩溃体现在拉夫雷斯(Lovelace)那放荡不羁的暴力中。至少在理查森看来,克拉丽莎本人展示了所有令人向往的女性美德——温柔、纯洁、善良、虔诚等等。她被拉夫雷斯强暴并谋杀,这是旧秩序的最后一口气,因为在《查尔斯·格兰迪森爵士》中,主角格兰迪森全面展示了这些女性品质。

在最有影响力的19世纪英格兰文化和意识形态文本中,伊格尔顿感兴趣的是理查森的写作活动本身如何与其三本小说相互契合。这一写作实践蕴含着一个深刻的矛盾,该矛盾也以自己的方式出现在《路得记》中。这是一个犹如悖论的方式和过程。一方面,有关爱情和伴侣选择(女性择偶)的“新”价值观让女性得以自己选择丈夫,还赋予了女性完全的独立性,使得女性在一个逐渐萌生的新兴核心家庭中不再完全受制于自己的丈夫。为了听到更多的评论以修改小说,理查森将小说手稿交给受过教育的女性传阅,这一做法赋予女性更权威和公开的声音,有助于将女性作为“心灵的工程师”来迷恋和崇拜。^①但是在父权制中婚姻是被

① Terry Eagleton, *The Rape of Clarissa: Writing, Sexuality and Class Struggle in Samuel Richardson*.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2, 13.

安排的,男人以为他们知道自己需要何种女人,但是一种新形式削弱了父权制的旧形式,这种新形式可以说是更好也可以说更糟糕。理查森在写作之时恰逢一个转折时期,从一个开放有活力的父权制转向其更精致微妙的资产阶级形式。他利用“他的文学力量来加强自己对女人的掌控”^①,设计了父权制家庭的另外一个替代品。简言之,理查森的文学实践的矛盾是新兴的资产阶级的矛盾:通过同志情谊关系,一种新型的父女关系要挑战旧有的性统治形式;在一个男性资产阶级公共关系习俗被大规模女性化的时刻,女性作为“情感专家”^②被经典化。理查森在弗利特街(Fleet Street)上那家不起眼却影响力颇大的报社,加上他的小说,不仅仅是社会和文化转变的反光镜,而且是那场转变中的主要载体。为了确认他所考察的事业中的退步和解放潜力,伊格尔顿希望能展示这些矛盾,他阅读《呼啸山庄》也是如此。但是不能永远不考虑族群问题。

这种“拔高”女性的做法毫无疑问在其自身是一种局部进步,同时却也在帮助支持压迫她们的那个体制。对于18世纪的女性而言,一如任何时代的女性,基柱离基坑永远都不会太远。^③

对于《路得记》而言,我怀疑将女性放在突出位置有着非常类似的目的。

与诠释《呼啸山庄》不同,伊格尔顿给予《克拉丽莎的浩劫》以充分的女性阅读空间,下文我会考察这些细节。但值得注意的

①② Terry Eagleton, *The Rape of Clarissa: Writing, Sexuality and Class Struggle in Samuel Richardson*, 13.

③ *Ibid.*, 15.

是,伊格尔顿原来是一位解构主义者,关注书写,聚焦于拉夫雷斯与克拉丽莎两人之间的通信,透过一种非常侧重心理分析的女性主义来解读,现在转为一种马克思主义的解读,关注阶级和意识形态。在这些方法论的转变过程中,他不知不觉地复制了女性与个人及隐秘空间、男性与公共空间及政治空间之间的关系。尽管他并不愿意表达一方压迫另一方的思想,或突出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阅读方法的优越性,但最终的效果却是如此。所有这些都与性别差异有关的关注——以及他在某些时刻转引露丝·伊利格瑞(Luce Irigaray)的观点——阶级都是最终的决定性步骤。

尽管将女性主义与马克思主义问题结合考虑让人耳目一新,说到底这依然是一种结合了女性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叙事。因此,伊格尔顿结合了解构主义和心理分析女性主义,分析了小说主人公的写作风格:克拉丽莎男性气质浓厚,非常明确自己要表达的意义;而拉夫雷斯是女性化的,他的意义不受控制,虚浮而且分散。在建立这一论点的瞬间,差异就消失了。在此弗洛伊德对伊格尔顿的帮助很大,这样他可以通过自恋、性冲动等范畴来解释书信和克拉丽莎的身体,将书信当作身体、排泄物、礼物和交换物,也就是恋物癖之物——人类身体可分割的东西,私人物品或公共事物。他引用了伊利格瑞的话来说明——看起来引得不太对头。^①他吸收了她的观点:人们交换的主要物品并不是排泄物,比如钱,人们交换的是女人。因此,作为一种交换物,书信不仅仅象征着女性而且象征着克拉丽莎本人,对男性的主导地位来说是至关重要的物品。如果克拉丽莎,特别是她的身体,是小说中交

① 伊格尔顿摘引了伊利格瑞的论文《商品之间》(“Des marchandises entre elles”, 1985, 192-197)。该篇文章中的不少观点后来成为伊利格瑞有关马克思的重要论文《市场上的女性》(“Women on the Market”, *This Sex Which Is Not One*, trans. Catherine Porte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5, 170-191.)的主要观点。

换的主要物品，那么它对伊格尔顿来说就是超验的能指，是可分割且可交换的“菲勒斯”(phallus, 男性生殖器)。但是伊格尔顿将克拉丽莎读解为菲勒斯却是对伊利格瑞的误读，因为女人并不是菲勒斯，而是保证抽象的菲勒斯拥有超验能指地位的人。崇拜菲勒斯的女人、恋物狂、拉康的“父亲之法律”及“父亲之名”——所有这些从不同角度描绘了克拉丽莎，尽管她的身体抵制此类表征(representation)。这是拉夫雷斯强暴她的原因，那种行为不断出现在理查森文本中，是不能被再现的——拉康的“实在界”(Real)与缺失，一个意义源泉的虚空之处。

这一分析与伊格尔顿的论点一样难以理解，无法全面整合女性主义和心理分析方法。伊格尔顿拒绝辩证法是众所周知的，也许在这里就有些问题了，他对女性主义和心理分析的讨论也显得有些肤浅——克拉丽莎无法填满如此多的弗洛伊德和拉康范畴，比如恋物癖、菲勒斯、粪便、父亲之名、实在界、缺失等等。但我们可以确证的一点是，马克思主义批评方法能够提供最全面的论证分析：通过细致地描述克拉丽莎的死亡，作品不知不觉地批判和否定了资产阶级意识形态，让“资产阶级比照自己的教义，满面羞愧、乏味无趣”^①。也许理查森原本有着最好的意愿，想为这么一个意识形态提供一个模板。我怀疑许多圣经批评家在分析《路得记》时也落入同样的陷阱，仅仅将之看为一个与《希伯来圣经》背道而驰的女性故事，没有注意到贯穿整本书的“体制性抹杀”(systematic effacement)。

理查森并无意去批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他非常细心地为清教主义辩护，而这本身就是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不可或缺的要素。他反对拉夫雷斯显示出来的封建傲慢行为。所有这些都暴露了

① Terry Eagleton, *The Rape of Clarissa: Writing, Sexuality and Class Struggle in Samuel Richardson*, 77.

理查森观点的矛盾之处：“他的笔超出了他的想象，从文字下召唤出一种校准性的潜文本，小心地控制着小说的文字。”^①在此我希望能为伊格尔顿说句公道话。在我看来，相信马克思主义是最全面和最有洞见的批判和政治方法是一个正确的立场。伊格尔顿确实提出，性别差异不能取代阶级斗争，但是最后他却认为，在理查森的文本中性别差异是一个阶级斗争寄存的代码(code)，阶级斗争是通过小说这一媒介来表现的。但是反过来是否也一样：阶级斗争是一个代码，性别差异通过这个代码得到表述？我认为这样无法继续讨论。因为小说最终与阶级之间的张力有关，关系到资产阶级和庄园贵族阶级之间的冲突——哈洛一家与拉夫雷斯一家——他们需要结盟而不是内讧。在此，《查尔斯·格兰迪森爵士》的逻辑浮现出来，因为在格兰迪森，此类联盟是建成了的，在克拉丽莎的父母之间已经清楚显示出此类联盟，而且她的父母逼迫她与拉夫雷斯家族及其本人建立了类似关系。

在这个层面马克思主义让我们注意到，《克拉丽莎》的所有不同元素都可以通过贵族阶层与资产阶级之间的张力与结盟关系来阅读：克拉丽莎的和平主义思想是对整个社会体制的攻击；她的死亡是释放在克拉丽莎本人身上的体制之暴力，一种对贵族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父权制阶级联盟的必要的反转；克拉丽莎对拉夫雷斯的宽恕是资产阶级的一种信号，表明资产阶级需要与现存的统治阶级妥协；克拉丽莎的落魄屈辱代表了理查森的基督教虔敬与社会激进进步之间这一新兴的阶级联盟中的深刻张力。

理查森在《克拉丽莎》中寻求的东西在《查尔斯·格兰迪森爵士》的华verlust失败中找到了。理查森意识到了男性公共关系的女性化：克拉丽莎是温柔、节制、怜恤及仁慈等等美德的化身，他通过

① Terry Eagleton, *The Rape of Clarissa: Writing, Sexuality and Class Struggle in Samuel Richardson*, 77-78.

克拉丽莎这位女性角色批评了拉夫雷斯的贵族价值观及其所有的公共暴力，而这些批评都集中在格兰迪森身上。对于伊格尔顿来说，格兰迪森是一个贵族阶级与资产阶级联盟的符号(cipher)，通过这种结盟，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统治阶级及父权统治更为柔和、更为微妙的形式——大获全胜。但是，伊格尔顿认为《查尔斯·格兰迪森爵士》是一个失败，展示了中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所有矛盾：节制、利他、虔诚和反战等思想催生了一个新的男性主体，不动声色地改变了性别压迫的结构，这样男性依然占据原来的位置，和过去一样强大：“《查尔斯·格兰迪森爵士》的矛盾是其将所有阶级混合在一起，在其中性别也变得不可分割，而这不过是重新制造了性别压迫。”^①这个矛盾的标志是格兰迪森不得不成为一个远离日常生活的人。他在社会中是疏离而自命不凡的，一个结合了力量和温柔的有些女性化的男人，而且因为这一点他被表现为一个“最优秀的道学先生”(the prig of the first water)^②。他是“穿着齐膝短裤的耶稣基督，一个沉闷的老好人”^③，他的不现实性表明了一种意识形态的失败：格兰迪森只能温柔，因为他有权力和财富，他和《路得记》中的波阿斯一样是族长，能够在道德和经济上自由支配和慷慨馈赠。在公共与私密元素等不平衡的关系中，他成为一个更为隐秘的形象，他不是公共人物，更像他上一辈的贵族。矛盾的地方是，理查森的完美男性形象不过是一个社会的复古者，因为美德和成功并不能如此轻易地融入公共生活之中。格兰迪森在疏离中如此平和，这表明理查森之意识形态努力的张力。最后，格兰迪森这位族长是否道德高尚并不重要了，因为他有权力而且能够随心所欲地使用权力：道德与权力无关。

① Terry Eagleton, *The Rape of Clarissa: Writing, Sexuality and Class Struggle in Samuel Richardson*, 101.

②③ *Ibid.*, 96.

尽管伊格尔顿的观点有其难以圆通之处——它在结构上将心理分析和女性主义糅入马克思主义中——我的批评却不能贬低一个事实：伊格尔顿的分析将女性主义、心理分析和马克思主义等方法所涉及的诸多重要问题放到了显要位置。任何涉及阶级、阶级斗争和意识形态的思考如果没有考虑性别差异与性别斗争的能动性都是不完全的。伊格尔顿对此认定：他的讨论是一种努力，要展示这三种方法如何能够放在一起操作，并不需要依赖一种辩证的论述方式。我阅读《路得记》时会跟着伊格尔顿的方法，坚定地关注阶级和性别问题。结构主义者一直主张，讨论有着巨大差异的时间和空间非常困难，这当然正确。但是这种观点忽略了结构主义自身的马克思主义渊源。马克思主义方法一定不会害怕历史延续性及特殊不可化约的范畴。

阶级是这些范畴中的一个，也是伊格尔顿最为持续坚持的马克思主义范畴。哥特瓦尔德(Gottwald)、斯尼德(Sneed)、霍斯利(Horsley)等圣经学者认为，圣经研究最为紧迫的任务就是考察《旧约》和《新约》文本中的阶级问题。这不仅要求努力重建圣经形成时期历史情境中的阶级构成因素，不仅要从理论上分析圣经学术之外的亚细亚人及古代的生产方式，还要去考察阶级在这些文本本身的形式和内容上的运作方式。

《路得记》对女性的抹杀

与伊格尔顿一样，我在阅读《路得记》时将关注文本中阶级和性别统治的转移模式所产生的矛盾和张力。女性在叙事中所占据的所有空间里起着何种作用？至今为止有关摩押人/以色列人之区分的讨论进展如何？最后，路得是否在劳动结构中属于最低级一层？她是在所有麦田捡拾收割后剩下的麦穗吗？伊格尔顿分析《呼啸山庄》中的希斯克克利夫时特别反思了阶级和族群差别

之间的交叉关系,在分析理查森的小说时他特别关注的是阶级和性别问题。我的分析将结合阶级、性别和族群三方面因素,以一种完完全全的马克思主义方式来考察,但阶级不会是最最终的决定性因素(determining instance)。

我的路径有着论述过《路得记》的学者们的印迹。亚他利雅·布伦纳(Athalya Brenner)曾经提出,外籍女性劳工是对路得的最好定位,这类女性在今天的以色列非常普遍。^①女人们来到以色列从事最低薪酬的工作——通常是家务活——,她们来自乡村,在那儿几乎没有多少工作机会:因为她们是女性而且是外国人,她们填补了无技术、最低级劳动工人那一阶层。这个观点非常平衡,比她以前将路得作为一个女性故事来限定要好很多^②,因为族群和性别问题为一个隐含不明的阶级分析增加了更多的复杂性,而且族群和性别不是阶级的决定性因素。只可惜,布伦纳并未提供阶级分析(因此我说她“隐含不明”),但对于她的女性主义批评来说,阶级比马克思主义的任何其他范畴更值得注意。

大卫·乔布林(David Jobling)注释《撒母耳记上》时分为阶级、性别和族群几个部分。^③这是我读过的最好、最机敏的注释书之一,部分是因为乔布林所关注的问题与我相似。这部书有一个很特别之处,作者审慎仔细地避免对三个部分中的任何一个表现出偏爱。在这一点上他与伊格尔顿的做法接近,中间论述性别的部分持续出现心理分析。换言之,只要性别问题出现,心理分析似乎是最合适的方法,因为这两个方法都论及个人和隐秘之事,套用伊格尔顿对理查森圈子里的女性的称谓,是“情感专家”。出现

① Athalya Brenner, "Ruth as a Foreign Worker and the Politics of Exogamy", in *Ruth and Esther: A Feminist Companion to the Bible*. Sheffield: Sheffield Academic Press, 1999, 158-162.

② Athalya Brenner, *A Feminist Companion to Ruth*. Sheffield: Sheffield Academic Press, 1993.

③ David Jobling, *1 Samuel*. Collegeville, MN: The Liturgical Press, 1998.

阶级和族群问题时,分析的模式从私人隐秘空间转为公共空间。在我看来,乔布林并未对三个领域之间的关系做出充分反思。

在试图进行此类辩证阅读之前,我需要问一个问题:阶级、性别和族群是如何在《路得记》这个故事中运作的?尽管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运用当下资本主义晚期的性别理念,性别差异却是马克思主义和女性主义最古老的区分之一。这样,一如伊格尔顿在分析理查森的文本时所说的那样,路得的故事也在试图处理一个问题(尽管《路得记》的问题与伊格尔顿点明的问题不一样):谁是俄备得(Obed)的母亲?俄备得不仅仅是路得的孩子,因为故事让邻居的妇人说:“拿俄米得了一个孩子了!”(得4:17)然后故事的结尾是从法勒斯(Pharez)到大卫的男性族谱,波阿斯与俄备得在族谱中地位显赫。也就是说,这个故事面临着子嗣传承问题,这种传承需要从男人传递到男人,但此时已没有男人可以延续这条血脉了。在只剩下女人的时候该怎么办?

在族群问题上,“摩押”这个模糊点贯穿在文本内外。在《希伯来圣经》中,摩押人是罗得(Lot)与其大女儿的后代(创19:32-33,37)。在这个很不光彩的故事中,亚扪人(Ammonites)是罗得与其小女儿的后代(创19:34-36,38)。路得因此是这个乱伦族群的后代,是与亚伯拉罕相关联的一脉次要的血缘族亲。在《路得记》中,摩押的模糊性——与以色列身份有关的文本游移(textual nervousness)^①——继续下去。路得与俄珥巴(Orpah)是两个现已过世的以色列男人玛伦(Mahlon)和基连(Chilion)的摩押族妻子。路得的摩押人身份与她的性格密不可分,这成了她的一个绰号。路得跟着婆婆拿俄米回到犹太,但是却嫁给了波阿斯并生下一个男孩,这个男孩很奇怪地被记入一个一直延续到大卫

① Roland Boer, *Last Stop before Antarctica: The Bible and Postcolonialism in Australia*. Sheffield: Sheffield Academic Press, 2001, 120-149.

王的“不纯粹”(impure)的族谱中。

阶级这个伊格尔顿最喜欢的范畴在《路得记》中不是那么明显,但这仅仅因为它在批评中不如性别和族群那么引人注目。然而,如果没有一种阶级意识,《路得记》的叙事(特别是第2章)就很难理解。正如我前文所罗列的,阶级是马克思理论诸多概念术语之一,探索了生产与非生产劳动之间的关系:那些控制了生产工具的人为了生存从那些为他们工作却没有生产工具的人身上榨取剩余产品或价值。在这个基本描述内,任何一个政治结构中均存在众多特殊变异^①,这些变异如此之多,以至于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范畴成为一个比较麻烦的名词,需要在每一次使用时重新解释。

与伊格尔顿讨论《呼啸山庄》和《克拉丽莎》一样,阶级是作为《路得记》一个不可分割的范畴出现的。事实上,伊格尔顿如此强调阶级,让我每每在开始阅读他的著作时几乎无法避免阶级这个范畴。因此,拿俄米和路得在“收割大麦的时候”(得1:22)回到伯利恒(Bethlehem),这是一个很关键的时间点,为后面发生的一切埋下伏笔。路得自己提出要去田里跟着收割的人后面拾取麦穗。在劳动分工等级中,她与富有的、拥有生产工具的波阿斯之间隔着很多人:监督收割的年轻仆人以及那些收割的其他仆人。路得来到田间,跟在收割的人后面(得2:3)。就这个故事而言,工人们只在一块地里收割,而文本提到这块地中有一块属于波阿斯。“收割的人”(הקצירים)这个词是阳性复数,尽管这并不一定就绝对指男人们。但这是一个很强烈的提示,这些“年轻男仆们”(הנערים,得2:9, the young men)是收割的人,但是波阿斯提及“我的年轻女仆们”(נערית,得2:8, my young women)却表明在田里劳

① 参见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The Eighteenth Brumaire of Louis Bonaparte)中的著名分析。

动的还有女人。她们也是收割的人吗?《路得记》2:23说得很清楚,这些女仆们是拾取麦穗,不是收割。另一个可替换的词语, שפחה,指卑微的仆人、小妾或女主人的婢女,表明在这个故事中女仆们是工作等级结构中的最低一层(参见得2:13)。然而,这两个词语 נערים / נערות (男仆/女仆, young men/young women)之间的模糊性需要文本中有另一个替代信号,来标志根据性别差异做出的任何劳动分工。在《希伯来圣经》的其他地方, נערה/נער (女孩/男孩)之间的性别差异是模糊的,比如在《创世记》34:3,12,底拿(Dinah)在书面语(Ketib)中是 הנער (the boy, 男孩),在口语(Qere)中是 הנערה (the girl/young woman, 女孩或女子)。阳性复数并不是性别的确定标志。那么,在《希伯来圣经》中年轻男人和女人之间的性别之分仅仅在劳动分工时才是一个问题吗?对路得来说,她也是 הנערה (女孩或女子,得2:5,6),很明显是工人中的一员,然而她是比最底层更低一级的工人,是女仆(שפחה),而且还不是波阿斯女仆们中的一员(参得2:13)。直到后来在拿俄米指点下,路得加入那群年轻女仆的队伍捡拾麦穗(得2:22-23)。

在阶级这个小世界中,收割的和捡拾麦穗的人与波阿斯之间只有一个“年轻男人”——常常被注释为“仆人”,是“监督收割的仆人”(得2:5)。但是波阿斯自己就是一个单身男性,如理查森小说中的格兰迪森一样,是掌握生产工具的人,其他劳动者为他工作。他的财富、在“城门口”(得4:1)的公开商业交易活动、他的年龄、在禾场(得3:3-7)的吃喝,以及告诉收割的仆人应当如何干活(得2:15,16),所有这些都表明他是一个掌管了生产工具和劳动的人。只有在这样的背景之下,他才能和格兰迪森一样表达出宗教虔诚——“愿耶和华与你们同在”(得2:4)或“愿你蒙耶和华赐福”(得3:10;对路得说的这句话较为委婉)——和慷慨大方(参见下文)。但是最明显的印记是,其他地方都看不见波阿斯做过此类事情,在别处也没有看见他参与生产生活必需品的劳动。也就

是说,他靠着那些劳动者的剩余劳动而生存。他只做了一件事情,就是告诉其他人干什么活:注意文本中他使用的间接引语中的祈使句和命令句的变化。

让这个社会阶级的整个结构复杂化的是拿俄米,因为她不是这个经济方程式的一份子。她回到伯利恒后就一直待在家中。在剩下的故事中,她的角色是给路得出主意(得3:1-4:拿俄米和波阿斯一样使用命令句和祈使句)、鼓励路得下决心(得2:2)、表达虔敬(2:19,20)、询问路得每天的活动(得2:20)、督促她很辛苦地去拾麦穗(得2:20),并获得路得孩子的所有权(得4:16),而且这个孩子得到了其他妇人的认可(得4:14,15,17)。拿俄米和波阿斯都使用了一个家庭式的称谓“我的女儿”(得1:11,12;2:2,8),这是一个家族结构等级中很明确的位置记号。拿俄米因此在这个故事中最像波阿斯的,因为她也不劳动:她控制了路得的行动,指导她出门去拾麦穗,去禾场引诱男人并生孩子。这个合法的犹太族人是另一个靠着劳动者的剩余价值生存的人。

然而,难道波阿斯与拿俄米所代表的形象不是充满了差异吗?对我的此类阅读的一个有效批评是,认为拿俄米不工作正是典型的对女性在家庭内工作的压迫。当然,当路得在家庭空间之外劳动之时,拿俄米在家中洒扫洗煮,而这些工作在文本中被忽略不计。而且,难道拿俄米不是那个孩子出生后照顾孩子的人吗?与此相反,波阿斯掌握着拿俄米也要隶属的生产工具。在一个层面上,文本中的这种缺失暗示拿俄米还不是另外一个在故事结尾使得父系子嗣延续下去的推动者。但是文本中有其他一些细节暗示了拿俄米和波阿斯之间更深层的同谋关系。

首先是亲缘关系问题,这本身就会演化为父系子嗣关系。故事开始就提到以利米勒、玛伦和基连的犹太身份,“是犹太伯利恒的以法他人”(得1:2)。这个问题在2:1中被叙述者重新提及:

“拿俄米有一个亲戚(希伯来语סידע在口语中是‘亲戚’,书面语中是‘熟人’之意)^①,是她丈夫以利米勒本族的人,名叫波阿斯,是一个大财主(גבור)。”说明这一点之后,路得与波阿斯的相遇就被预先设定了,尽管为了有这个联系,劳动分工的经济因素变得至关重要。拿俄米和波阿斯的亲缘关系一次又一次重复出现(得2:3, 20; 3:2, 12),直到那个没有名字的可以赎产业的至亲在城门口与波阿斯交易,解决了所有问题。这个至亲和拿俄米的关系比波阿斯更近。

但是,血缘的关联不过是一个更深层的臣属关系,这种关系是第4章的交易中的首要因素。在此,男人们对于财产和女人的公开交易是解决故事中问题的第一步。这里的问题是谁是以利米勒的“赎产业者”(גאל, redeemer)。来自闪族语词根גאל的诸多动词和名字变形集中出现(3:13; 4:1, 3, 4, 6, 7, 8)——赎回失去的产业或继承——说明一个不同寻常的经济交易是解决故事中的继承问题的办法。但是,当波阿斯和这位被询问的“赎产业者”及其他长老坐下来时,让人大吃一惊的是,关键问题是属于“我们弟兄以利米勒”的一块地(חלקת השדה, 得4:3)。交涉开始而且交易一直是在土地这个层面上进行。但是,在被提名的“赎产业者”同意购买土地时,波阿斯终于提及路得:“你从拿俄米和摩押女子路得手中买这地的时候,也当买死人的妻子,使死人在产业上留名。”(4:5)这时那至亲退缩了,让波阿斯成为以利米勒的“赎产业者”,也因此放弃了近亲接管已去世的亲属之妻子的法律责任,以免让自己的产业有损。

《路得记》4:5中有几个需要注意之处。第一,文本在好几个地方有问题,表明路得引发的交易所带来的问题。她在句子中的

① 两个词都来自词根יָרַע(了解, to know),书面语的意思颇有趣,它仅仅指某个熟悉的人、熟人,而不是亲戚。

句法位置不清楚：那句“从拿俄米和路得的手中”（מִיַּד נְעָמִי וּמֵאֵת רוּת）作为不定式结构“你买这地的时候”（בְּיוֹם-קִנּוּתְךָ）的间接宾语很平衡地出现，“路得”前的词“手中”（מֵאֵת）与拿俄米前的词“手中”（מִיַּד）不同。当然，接下来的经文说明，问题出在产业并不一定要从路得手中赎回。因此注释家们根据武加大译本认为，完整的מֵאֵת应该和第10节的אֵת וּגַם一样，“也（你买……路得）”，说明路得是下一个动词的直接宾语。句法模糊暗示产业很有可能从拿俄米传给路得，是在男性的控制之外，而城门口错综复杂的交易正是要终止这个威胁。此外，第二个动词קָנִיתִי的口语/书面语意义——“你买”或“我买”——打断了句子进一步发展。是不是“赎产业者”从拿俄米和路得手中买了土地之后，波阿斯再买下来，以便恢复已亡人名下的产业？还是波阿斯买下路得，那位至亲买土地？又或是如口语中所提示的，谁赎回了土地和路得就赎回了已亡人的遗产？路得又一次打断了句子的句法结构，在这个结构中，路得是交换的对象。

我注意到的第二点是《路得记》2:3和4:3中表明的路得与“那块地”（חֵלֶקֶת הַשָּׂדֶה）之间的次要关系。尽管她在拾麦穗的同时是不经意地在波阿斯的“那块地”（2:3）上游荡，可她与土地交换已不可分割地被捆绑在一起，只不过交换的是4:3中以利米勒的“那块地”。女人与土地之间的关系如此紧密——女人是男人永远想控制的孩子和食物生产者——以至于已经不知不觉中形成了一种转喻，表明路得本人就是男人们为之讨价还价的“那块地”。在此被交换的东西是什么？很明显，一个女人，她作为土地的附属物被周围的叙事翻转过来，在那个叙事中她本来是交换的主要对象。以色列的交易中有一个脱鞋仪式，波阿斯要脱下脚上穿的、路得曾经在其边上睡过的鞋给拿俄米。这个仪式更为直白地表明波阿斯购买了土地和路得（4:9）。

拿俄米似乎还是与这个交易过程相左。尽管土地和女人的

交换是在男人之间进行的,拿俄米却是卖土地的人。波阿斯有三次(4:3,5,9)直接引语提及了拿俄米:一次做主语(4:3),两次是间接宾语(4:5,9)。在波阿斯与拿俄米交换时有十位长老做证人,尽管拿俄米并未在场。波阿斯从拿俄米手中购买了“凡属以利米勒,以及基连和玛伦的”(4:9)。这些在第10节中说得更明白,也包括了路得:他没有如一般情况那样“接受”(קָבַץ, taken)她;而是说:“还有路得,摩押女子,玛伦的女人,我也将她作为一个女人买下(קָנִיתִי, buy)。”(4:10)最终,拿俄米卖了土地和路得,也就是所有(כָּל)属于以利米勒、玛伦和基连的东西。

看上去拿俄米是与男人中的一个交换了不同的货物,包括一个外族女子。但情况并不尽如此,因为在这一点上族群问题——或者更合适的说法,社会边界问题——很清楚地表明这并不仅仅是(受尊敬的)男人们之间的交易。我认为,从叙事来看,此种经济活动很有可能是在以色列人中发生的,且文本中的所有以色列人似乎都不是劳动者,他们靠着其他人的剩余价值生活并彼此间交换这种价值。

在我更进一步仔细考察之前,我要回到第2章,在那里拿俄米和波阿斯之间有了更为深入的共谋关系。我已经注意到,他们两人的行动方式相似,都是控制和指导路得的行动。但是我现在更感兴趣的是波阿斯非常明显的慷慨。开始是他要路得紧跟着他自己的“女仆”们(2:8),他对男仆们下指示,要他们不去侵犯路得——尽管这种现象很常见——,而要路得去水缸里喝仆人打来的水(2:9)。路得自己走上前来表达她的感谢:“我主啊,愿我在你眼前蒙恩。我虽然不及你的一个婢女,你还安慰我,对你的婢女说关心的话。”(2:13)波阿斯不仅非常慷慨地直接和她说话,给她提供食物(2:14),还命令他的仆人们尽可能多地给她麦穗,让她在禾捆中拾取麦穗,而不是跟在收割的人后面捡拾,还让人从捆里抽一些出来留给她拾取,让她捡拾得更多(2:15-16)。这种不可置信的

慷慨——只有富人才有的美德，和伊格尔顿谈到格兰迪森时指出的一样——在拿俄米那儿可以找到支持。拿俄米听了路得在波阿斯田里捡拾麦穗的报告后说：“愿那人蒙耶和华赐福，因为他不断地恩待(γון, kindness)活人死人。”(2:20)从前文对阶级的评论来看，省略了耶和华和波阿斯之间的“恩待”(kindness)并不意外(波阿斯难道不是最接近上帝的吗?)。但是，我们在波阿斯和拿俄米异口同声的一致说辞及故事流畅的叙事所树立起来的耶和华之慷慨中，忽略了波阿斯和拿俄米行为的厚颜无耻。路得不仅仅已经在从事最为艰辛的拾麦穗劳动，波阿斯和拿俄米还要加强那种劳动状况——在严格的限制内——让她更加辛苦地劳动。正如监督收割的仆人说，“从早晨直到如今”(2:7)。而所有这些是在波阿斯展露任何“慷慨”之前。她的工作背景很清楚，因此波阿斯提供了更多的动力让她工作，“路得在田间拾取麦穗，直到晚上”(2:17)。她把所拾取的麦穗打了约有一伊法大麦，而这只是一天的劳动：在拿俄米鼓励下，路得整个季节都在拾麦穗，“直到大麦和小麦收割完毕”(2:23)。这真的不能说是仁慈慷慨，倒更像一种纯粹的剥削。

这样看来，拿俄米与波阿斯有着亲缘、经济交换以及劳动剥削等多重关联。但是其目的何在？第2章已经暗示了这个目的。波阿斯给路得提供饼和醋，让她蘸饼：“路得就在收割的人旁边坐下。波阿斯把烘了的穗子递给她。她吃饱了，还有剩余的。”(2:14)如果在这里剩余的谷物到底是什么还有些模糊，那么在共寝一晚后波阿斯送给路得的“礼物”就让此比较清晰了。波阿斯让她握紧外衣(המטפחה)，量了六簸箕大麦，在他进城去之前“帮路得扛上”(3:15)。除了“外衣”(3:3,9)和“掀开”(3:4,7)的文字游戏之外——解构式的解读不会充分展示这些项目吗？——这些大麦是否可以理解为聘礼——如果是的话，聘礼少得可怜——或者是在暗示她后来更为重要的生产性角色？我认为将《路得记》2:3

和4:3中的“那块田”与路得关联在一起是有道理的,因为女人和土地之间的联系并不仅仅因为它们都是交换的物品。相反,剩下的食物和六簸箕放在她外衣里面的大麦暗示着土地和女人在生产性方面更深的关联:两者都为使用他们的人生产“果实”。路得在田里劳动,捡拾大麦的麦穗,这种劳动在某一方面与她生下一个儿子有可比性,麦穗和儿子都是波阿斯的责任和“礼物”。

这卷书本身还有一个最后的叙事。“在城门坐着的所有百姓和长老”(4:11)——请注意4:2中的十个长老被扩充了——给予了祝福,这祝福与生产性有关,不过现在变成了生孩子。但并不是任何形式的生育:要像“建立以色列家的拉结和利亚二人一样”生育(尽管利亚也生了底拿),而且在所有人中,要像法勒斯的家一样,而法勒斯是名誉不佳的他玛与犹太所生的孩子(创38),这又与路得和波阿斯的关系类似。无论如何,结果是:“因为这种子(σπρ, seed),耶和華会从这年轻女子赐你后裔。”(4:12)路得在叙事中的目的是生产“种子”,生下儿子俄备得,以及书中结尾处族谱里列出的波阿斯的后代。请注意这个词语再一次用到路得身上:她不再是摩押人,而是“年轻女子”,是2:5,6中的捡拾麦穗者和劳动者(在这两节经文中只有那些工作的人才被称为“年轻男人”和“年轻女人”)。从语言上看,这个术语在她生育子嗣的时刻,将她与田野劳动者和拾麦穗者的角色牢不可破地联系在一起。

然而,在怀孕与生育的叙事中(这是波阿斯的角度,略过了漫长的妊娠期)有一个很古怪的转折。如果从传统的角度来看,波阿斯“接受”(ηρλλ, take)了路得并让她成为自己的妻子,但是让路得受孕并生下一个儿子的是耶和華(不是波阿斯,4:13)。叙事已经走到这一步,拿俄米并没有最终的发言权。通过反转拿俄米在1:20-21中说的那些被耶和華遗弃而受苦的话,妇女们指出耶和華通过路得带给拿俄米的祝福:“他必振奋你的精神,奉养你的晚

年,因为他是爱慕你的媳妇所生的。”(4:15)这不仅仅是给拿俄米的祝福,因为她和波阿斯用了同样一个词:“接过”(לקח, take)孩子,并抱在怀中(בחיקה)抚养他(4:13,16)。随着这些妇女们的话——“拿俄米得了(ילד)一个孩子”——据为己有的行动顺利落幕,尽管路得存留于孩子俄备得(עובד)的名字中。

与伊格尔顿所分析的理查森文本中的克拉丽莎一样,路得从头到尾都是一个单纯的意识形态工具:是解决意识形态反常的办法。对理查森来说,这是资本主义关系的女性化,而在这个故事中以色列与其父系制度毫不相干的身份是通过占有路得的劳动和身体得到保障的。叙事以俄备得、耶西到大卫的族谱结尾,且回溯到法勒斯(现在他在4:12中出现就有道理了),只是为了让那最后三个人出现在族谱中。

我从意识形态的反常点来探索,将从伊格尔顿那里吸收的三个值得关注的方面——族群、阶级和性别——联系在一起。只要牵涉到族群问题,“摩押人”这个绰号就意义重大,因为路得的外乡人身份不断被重复提及。她是而且一直是以色列内部的外来者,以至于尽管她不断声明其忠诚(1:16-17),她还是不能做自己儿子的母亲。在叙事中,俄备得属于波阿斯和拿俄米:路得仅仅是儿子得以生下来的器皿。值得一提的是,这种对于社会边界能动性的紧张关注出现得相对较晚,直到人们开始着迷于“以色列”这个身份的时候。像拿俄米这种无法生育的年老女性和波阿斯这种没有儿子的男性如何拥有一个后裔?或者,如何拯救一个像以利米勒这种备受威胁的血脉传承?在这个文本里,族群问题与在合法的以色列人与那些不合法的人之间建立清晰无误的边界有关。

至于性别,只有路得一个女人能够填充这个叙事的角色,因为路得必须在田里劳动并且生一个儿子,这对打开父系子嗣系统很重要。然而,在路得身上发生的是,她必须既在田里工作又要

生一个儿子,然后在任务完成后消失。因此,在简短讲述她生下一个儿子之后,典型的然而却是反常的男人生育公式又出现了:“法勒斯生(הוליד)希斯伦,希斯伦生……”(4:18-19)。间接宾语——女人——消失了,男人生下了男人。路得被完全抹杀了,而拿俄米成为一个名誉上的男人,在男人的世界中运作,交换土地,靠着路得的剩余劳动而生活。与路得一样,她也消失了,尽管她消失的方向不同。

但是我们必须重新回来考察阶级问题,因为拿俄米和波阿斯在这个故事中都不劳动。他们,或者说以色列人,不劳动但却使用那些过度辛苦劳动的人的剩余劳动和价值——田里的粮食和路得生下的儿子。这里要用的术语是受阶级驱使的:如果收割的“年轻男人”是被另外一个与拥有生产工具的波阿斯差一个等级的“年轻男人”监督,那么跟着收割的人拾麦穗的“年轻女人”是哪一个阶层?那些年轻男人和女人们也许是以色列人,但唯一一个有名字的劳动者是路得这位“年轻女子”。而且这个说法出现了两次,一次是她在田里劳动时,一次是她要生孩子时。这意味着《路得记》中浮现出来的险恶的经济画面是,以色列人——最起码是拿俄米和波阿斯——是那些不工作的人,是剥削而且靠着其他人的剩余劳动生活的人。拿俄米因此消失在以色列男性世界中,那些男人拥有生产工具,而路得这位摩押女人和女性劳动者,在她的身体被用尽后也消失了。

伊格尔顿在分析《呼啸山庄》和理查森小说时最后谈到了阶级转变(class transition),他认为这些文本均标出并促成了这种转变——旧的土豪阶级与新的资产阶级结成阶级联盟,以及资本主义在公共关系上女性化。在我看来,路得既是一个反映了意识形态现状的文本,又是一个可以看见意识形态立场浮现的文本。从阶级角度来看,可以看出以色列作为“选民”的优越地位。以色列与其他国家的区别不仅仅表现在民族性上,还在于是否拥有生产

工具。从经济学角度看这也许不可能,但这是一个意识形态立场,仅仅是我们在《希伯来圣经》中可以找到的相互竞争的意识形态的一个方面。我在此想提醒大家注意的是,以色列通过这样的阶级身份认同,很巧妙地将女性从画面中(特别是有关女性的故事中)移除出去了。

(张靖译)

作者罗兰·博尔,加拿大麦吉尔大学哲学博士。现任澳大利亚纽斯卡尔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研究教授。主要研究领域是宗教与政治、马克思主义圣经批评、宗教批评理论。主要学术著作包括《天国的批判:论马克思主义与神学》、《宗教批判:论马克思主义与神学》(三卷本)、《马克思主义圣经批评》、《叩击天堂之门:圣经与大众文化》等。译者张靖,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讲师,译作有《西方马克思主义圣经批评二十五年历史回顾》。

(责任编辑 邱业祥)